

市场监管总局加强价格监管做好保供稳价

本报综合 近期,部分区域因疫情管控,一些经营者借机哄抬价格,扰乱市场价格秩序,市场监管总局持续强化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监管,依法从严从快查处价格违法行为。截至5月24日,北京、上海、吉林3地市场监管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20.74万人次,检查市场主体30.54万个次,对价格违法行为立案1358件,曝光价格违法典型案例260件,形成了有力震慑。

据市场监管总局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局副局长张正明介绍,针对一些疫情重点地区部分民生商品价格波动

情况,市场监管部门采取多项措施加强监管。

连日来,市场监管总局统筹部署价格监管工作,发文部署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加强市场价格监测巡查,综合运用重点检查、提醒告诫、政策宣讲等方式,指导经营者诚信经营。对因疫情突发导致供应紧张、价格上涨较快的生活必需品,依法从严从快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并协同相关部门做好保供稳价工作。

加强重要商品价格监测有利于增强监管的针对性、有效性,北京此轮疫情发生以来,市

场监管总局立即启动价格监测日报制度,重点监测米面油、肉蛋菜等16种重要民生商品价格,对物美、永辉等8家大型超市,以及盒马鲜生、美团买菜等4家电商平台,每日报送的商品价格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同时,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健全完善监管规则,依法严厉打击价格违法行为。上海、北京市场监管部门出台认定哄抬价格违法行为指导意见,吉林省出台价格干预措施,为加强疫情期间查处价格违法行为提供了法律依据。

张正明介绍,此轮疫情期

间,哄抬价格手段出现新变化,由于疫情重点地区采取管控措施,部分经营者利用物流配送资源短缺之机,大幅提高配送服务费,从而变相提高商品价格,获取高额利润。对此,市场监管部门采取果断措施严厉打击,取得良好社会效果。例如,上海某超市未提高蔬菜价格,但将原来每单15元左右的配送费大幅度调高为每单88元至188元,最高涨幅达10倍以上。上海市市场监管部门接到举报后,迅速行动,查实该超市违法行为属实,依法要求该超市向消费者退还多收价款,并对其

处以违法所得5倍罚款。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市场监管总局纪检监察组副组长李择闽介绍,疫情期间重要商品和生活物资保价保供是党中央的明确要求,也是市场监管总局的重要政治任务。驻总局纪检监察组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在推进疫情防控监督的实践中,不断拓展政治监督和日常监督的内容和方式,通过推动完善规则、督促带头执法、提醒把握尺度、共同用好舆情等方式,推动市场监管总局进一步加强监管执法,取得较好成效。

海关总署加强进口冷链食品口岸疫情防控

本报综合 5月23日,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海关总署卫生检疫司副司长李政良介绍,为有效防范新冠肺炎疫情通过进口冷链食品输入风险,全国海关严格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的总体部署,加强进口冷链食品口岸疫情防控。

一是进一步强化源头管控。加强与出口国家和地区主管部门的沟通磋商,督促输华食品企业落实安全防护责任,严防输华食品及包装在生产、加工等

各环节受到新冠病毒污染。为了督促有关要求落实到位,海关进一步加大对境外食品企业的远程视频抽查力度。截至上周,已抽查了591家冷链食品生产企业。相关国家和地区自主取消了800多家企业对华出口资格。

二是暂停出现员工聚集性感染企业的产品输华。密切跟踪境外冷链食品生产企业疫情防控情况,及时采取防范措施。截至上周,对170家境外企业采

取了暂停进口其产品的措施。

三是进一步加大抽检力度。根据今年以来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核酸监测检测的情况,我们针对重点国家和地区的冷链食品加大了抽样检测比例和数量。截至上周,全国海关抽样检测样本487万个,检出核酸阳性1384个。对检出阳性的货物,海关严格按照规定对境外企业实施暂停进口申报一周或四周的紧急预防性措施。截至上周,海关已对567家境外食品经营

单位实施了868次紧急预防性措施。

四是严格监督口岸环节预防性消毒工作。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的工作方案,海关落实进口冷链食品口岸环节预防性消毒监督工作。截至上周,全国口岸环节已预防性消毒进口冷链食品外包装11745万件。

五是严格实施封闭管理。对海关系统所有进口冷链食品安全,监管人员严格实施封闭管理,加强个人安全防护。

(上接1版)

24小时不间断配送,全力做好供应。目前,首农食品集团已组织旗下相关企业与大型商超系统、社区零售平台、大型餐饮连锁和机关食堂紧密沟通,在客户原有商品备货数量的基础上适当增加商业库存,特别是各企业的经销商客户,将结合商务条款扩大主要产品备货数量,做到库存前移,与各企业商业库存共同构成市场供应保障的联合屏障。为确保产品送得出去,仓储物流环节将按照24小时不间断配送的标准做好市场供应,并以集团各生产企业为主体成立应急保供预备队,满足配送环节需求提供人员储备。

24小时不间断服务,全力做好保障。为确保极端情况下产销环节的顺畅运行,各供应企业将按照24小时响应标准做好不间断服务,并组织行政管理人员全面充实到服务一线,确保客户反馈信息或问题时,第一时间得到解决。

市场监管总局部署加强高中考期间校园食品安全监管

本报讯 记者钟艳平 日前,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2022年高考中考期间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市场监管部门重点开展五个方面工作,统筹做好2022年高考、中考期间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积极防范化解校园食品安全风险,保障广大考生餐食安全。

一是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的规定,联合教育部门进一步落实学校

的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压实校外供餐单位的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督促学校和校外供餐单位严格执行《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GB 31654—2021)要求,规范原料进货查验、餐食加工制作、餐具清洗消毒、餐食分餐配送、食品留样等行为。要督促学校和校外供餐单位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及属地政府有关学校疫情防控要求,认真做好疫情防控。

二是强化风险隐患排查。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结合属地校园食品安全实际,加大对学校食堂、校外供餐单位、校园周边

食品经营者等重点单位,肉制品、乳制品、水产品、蔬菜水果、进口冷链食品等重点品种的隐患排查力度,及时督促相关单位整改存在的食品安全问题,该整改的必须在高考、中考前整改到位,该停止经营的必须在高考、中考前停止经营,对存在食品安全违法行为的食品经营者必须从快从严查处。

三是加大抽检和宣传工作力度。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开展校园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依法核查处置抽检不合格食品,及时公布抽检结果。应当在高考、中考前加强校园食品安全消费提

示,普及食品选购、餐食选择等食品安全知识,引导学生和家长科学饮食消费。

四是做好应急值班值守。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严格落实高考、中考期间值班值守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提高校园疑似食源性疾病的快速反应能力,有效防范和迅速妥善处置高考、中考期间食品安全突发事件。

五是强化校园安全共治。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与教育、卫生健康、公安、宣传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形成保障高考、中考期间校园食品安全工作合力。

做好疫情防控 积极承担防疫主体责任

在全力保障食品供应的同时,首农食品集团各公司全面加强对厂区、生产车间、人流密集区域的消毒,加强对员工的健康监测,确保生产现场无体温异常人员。为一线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物品,在做好员工防护、保障员工健康的前提下,做到安全生产,保障食品安全,确保市场供应。

首农食品集团保障北京市生活必需品供应工作的集结号已经吹响,做好疫情防控和保障市场供应是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为做好北京市生活必需品供应服务保障工作全力以赴。

国家发改委统筹推进脱贫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

本报讯 申佳平 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消息,为促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有关部门研究明确了2022年国家层面消费帮扶领域拟推进的重点工作事项,其中要求继续加大脱贫地区产品定向采购帮扶力度。

国家发展改革委介绍,2022年,各部门将围绕“帮销、促产、疏浚、解困”四大领域,推进开展

70项重点工作事项。

在帮销方面,主要是继续加大定向采购帮扶力度,推动脱贫地区产品进机关、进学校、进医院、进军营,鼓励引导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和市民群众积极采购、帮销脱贫地区产品和旅游服务。

在促产方面,主要是推动特色农副产品规模化发展,提高农产品质量,培育特色农副产品品

牌,支持脱贫地区产品和服务优化结构、提质增效。

在疏浚方面,主要是加强县乡村物流体系建设,提升农副产品流通服务水平,加大产销对接力度,补齐脱贫地区电商服务短板,进一步解决脱贫地区产品上行外销的痛点难点堵点。

在解困方面,主要是加强农产品滞销监测预警,建立多方联动应急处置机制,在脱贫地区出

现规模性农产品滞销时,动员各方力量及时应对解决。

国家发展改革委表示,下一步将会同有关部门,持续推动消费帮扶各项年度重点工作落地落实,统筹推进脱贫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保障脱贫地区农产品顺畅流通,不断扩大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推动国内消费持续恢复,促进脱贫地区产业升级发展。